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

一、单位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一) 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党委和落实上级领导机关的决议、指示和命令。指导全区公安工作，维护全区社会治安秩序，促进政治稳定、经济发展。

(二) 负责本局公安队伍建设及民警的教育、训练，对公安民警的执法进行督查。

(三) 组织侦破全区危害国家和社会政治稳定案件及各类刑事案件，打击违法犯罪活动。

(四) 负责对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活动、重要会议及大型群众活动的安全警卫和防范工作。

(五) 依法对全区社会治安、内部保卫、消防和常住人口、暂住人口等实施管理。做好社区警务、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建设和治安防范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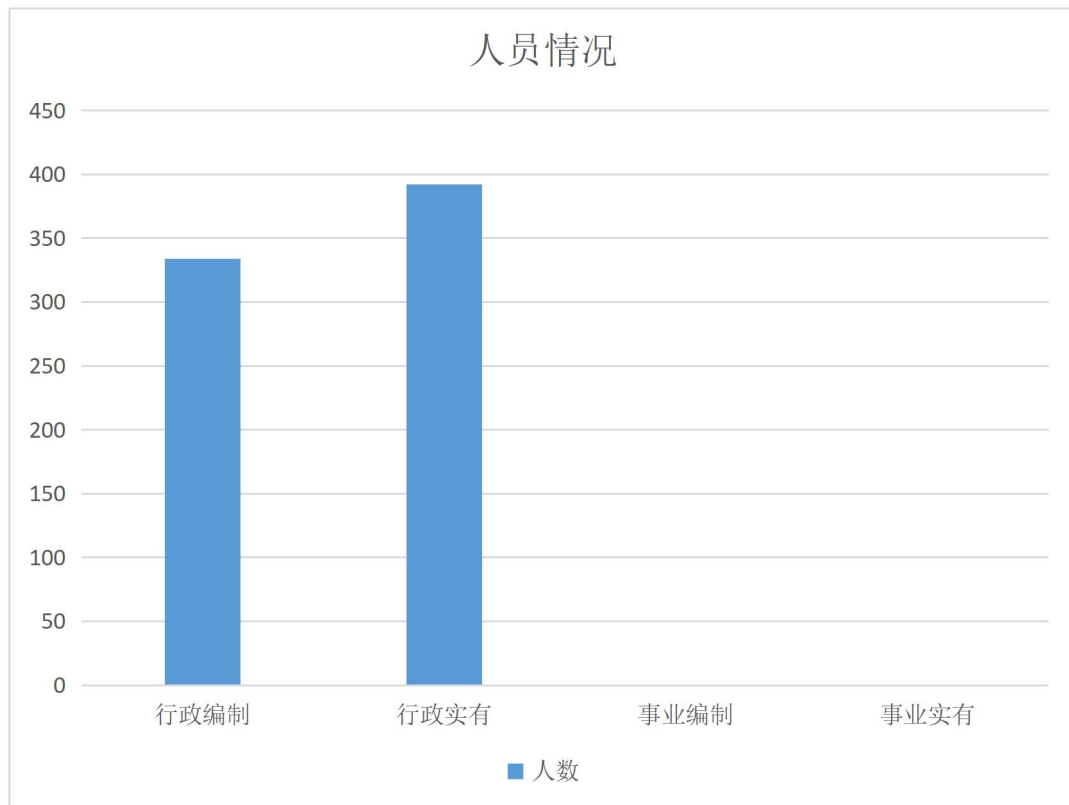
(六) 负责全局各类案件的审理和起诉以及案犯、犯罪嫌疑人的羁押。

(七) 收集、掌握、分析和预测辖区内的敌社情，及时报告上级机关。

(八) 负责本辖区的巡逻工作；处理巡逻中发现的治安案件；处置辖区内出现的突发事件、群体性治安案件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完成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它任务。

2、机构情况。西安市公安局阎良分局是西安市公安局的派出机构，处级建制，担负着维护本区政治稳定、社会稳定、治安稳定的重要任务。

3、人员情况。阎良分局机关行政编制 334 人，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4 名，总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有人员 392 人。



（二）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21 年，在市局党委和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分局紧盯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总任务，以建党 100 周年和十四运安保维稳为主线，以“零发案、全破案、秩序好，治安最佳、服务一流、群众满意”为目标，以史为鉴，守正创新，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不断强化打击犯罪、社会治理、风险防控、服务发展等职能作用，持续提升政治能力、组织能力、创新能力、业务能力、应变能力，全面锻造高素质过硬公安铁军，有效推动新时期阎良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了优异的工作成绩。

一、全面加强公安机关政治建设

一是切实加强政治建警。坚持不懈强化理论武装，旗帜鲜明讲政治，落实“第一议题”、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制度，深入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训词、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全国、全省、全市公安工作会议精神，铸牢忠诚警魂，引导民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队伍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是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按照各级工作部署，突出政治教育引领，紧盯队伍实际，以“筑牢政治忠诚、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弘扬英模精神”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全面自查自纠，认真落实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个环节工作任务，强化组织查处，深化专项整治，推进建章立制。使广大民警政治自觉明显提升，法纪观念不断增强，窗口单位服务质量、接处警推诿扯皮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评价满意度不断增强。

三是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制定实施方案，开展专题学习，从党史学习中汲取思想伟力、人民情怀、革命精神的营养，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初心使命，担当作为。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落实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立足本职、服务基层，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入开展“一把手走流程、坐窗口、跟执法”实践活动，加强基层调研，扑下身子听真话、摸实情，努力把群众的堵点、痛点、难点转化为工作的重点、焦点、切入点。

二、圆满完成建党 100 周年和十四运安保维稳工作

在建党 100 周年大庆安保及重要节点期间，严格落实市局等级戒备要求，落实千禧广场常态化反恐应急值守，随时做好反恐防暴和应急处置工作。

扎实做好安保执勤装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和应用等工作，建立“大安检、大排爆”工作机制，高效完成安保指挥部及安保信息化建设任务。科学制定风险评估、场馆安保、应急处置等工作方案，细化完善社会资源调度、情况处置、联动协同等工作机制，围绕重点领域和点位，聚焦“时间、空间、责任”三个维度，各单位将责任和任务落实到岗位，细化到个人，形成人人头脑清醒，任务清楚，职责清晰的良好工作局面。全体民辅警始终坚持“细致、精致、极致”作风，连续作战、顽强拼搏，圆满完成了十四运暨残特奥会多次全要素演练、开闭幕式及田径马拉松、火炬传递及阎良赛区赛事安保任务，实现了“五个确保”工作目标。

三、扎实推进平安建设各项工作

各业务警种牢固树立“勇争第一”工作理念，积极对接上级考核，明确标准，细化考评，各派出所紧盯任务表、时间表、责任表，以日为计，全力以赴，严厉打击暴力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和黄赌毒违法犯罪，全年共破获刑事案件 498 起，同比上升 19.42%，刑事拘留犯罪嫌疑人 598 人，同比上升 68.45%。

积极落实“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要求，坚持网格巡逻、集中巡逻、武装盘查等多种勤务相互补充，巡警、交警、社区民警和“红袖标”志愿者等相互配合，开展集中武装设卡、集中武装巡逻，巡逻中共盘查人员 21 万人次，盘查车辆 17 万辆次，抓获各类违法嫌疑人 356 人。

四、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针对 2021 年新冠疫情多点散发的形势，我们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要求，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各项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全年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设置疫情防控联合检查站，加强单位内部防疫工作安全，对 26 批次入境国外航班进行严格隔离管控，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尤其是针对年末呼啸而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全局快速调整工作重点，迅速启动战时状态，全体民警不分分内分外，不分警种岗位，闻令而动、向险而行，勇挑重担、冲锋在前，在核酸检测、隔离转运、社区管控、物资保障、运输保畅、群众就医、维护稳定等方面付出了艰辛的努力、做出了重要贡献。各级领导带领民警至今吃住在单位，日夜值守在抗疫检查站，英勇奋战、无私奉献，冒着严寒和危险，24 小时不间断对车辆人员逐车逐人进行检查，严守全区的安全防线。面对紧张繁重的流调溯源工作，分局启动应急联动机制，与卫健、数据信息中心等部门同志混合整编、合成作战，日夜奋战，有效配合，精准排查，追踪来源快速有效，流调报告持续提速，判定密接下发任务，实现了最短时间内有力阻断社区传播的目标。全区 199 个小区和 72 个村组全部落实一区（村）一警，和下沉干部、志愿者一起做好秩序维护、群众帮扶、纠纷化解等工作，扎实开展疫情防

控社区管理，配合全区完成 9 轮全民核酸检测。各隔离酒店专班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以及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日夜坚守、团结协作，耐心服务、细心关怀，倾情付出，顺利完成了保障任务，向隔离留观人员，向组织交上了一份满意答卷。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年初预算安排收入是 14204.84 万元，比上年预算收支 12565.09 万元增加 1639.7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4204.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204.84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1639.7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1802.25 万元。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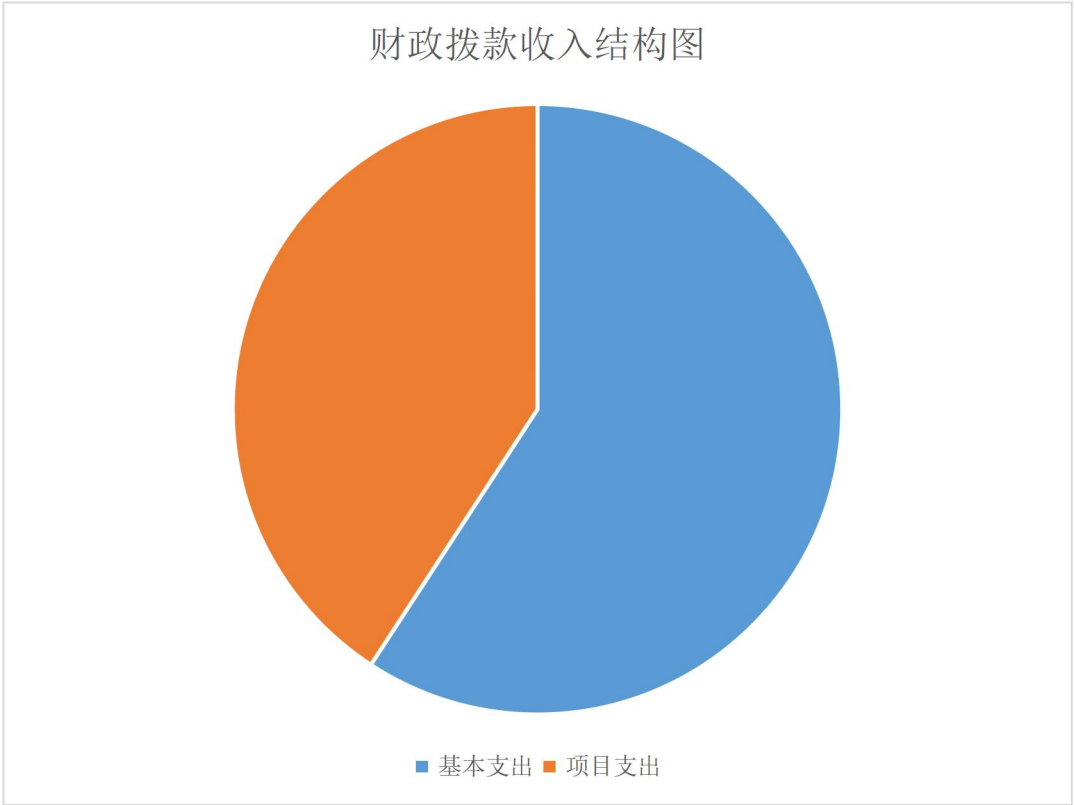
1、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1）预、决算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

阎良分局 2021 收入是 14204.84 万元、支出数是 14204.84 万元。2021 年年初预算收入 9487.83 万元、支出数是 14204.84 万元。2021 年收入决算数比预算增加 4717.01 万元,增加了 49.72%，其中:项目支出增加 1802.25 万元,增加了 45.14%，主要原因是其他公安支出增加 667.34 万元，一般行政运行事务管理增加 1408.98 万元。

2、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财政拨款 14204.84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410.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21%。项目支出 5794.27 万元，财占支出的 40.79%。其中：一般行政运行事务管理 2711.87 万元，执法办案 6.13 万元，特别业务 17.16 万元，其他公安支出 3056.1 万元，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 万元。

3、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预算数是 42.5 万元，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76.84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69.73 万元，占 25.1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07.11 万元，占 74.81%。。

无因公出国开支。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无培训费支出。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无会议费支出。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1 年无结转结余。

(四) 与预算支出相关的其他指标分析

2021 年年初资产净值 7983.86 万元，2021 年年末资产净值 9043.31 万元，当年增加了 1206.01 万元，减少资产 146.57 万元。

2021 年固定资产实际增加 1206.01 万元。其中主要是新兴派出所、巡特警大队、交警大队等房屋修缮改造，购置警车 7 辆，建成智慧案管室及十四运装备购置等合计 1206.01 万元

2021 年固定资产减少 146.57 万元。主要是报废 19 辆警车。

(五)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阎良分局 2021 年基本支出绩效目标：保证机关 392 个在编人员工资 7305.43 万元；保证机关正常运转 1105.15 万元，其中三公经费 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 5794.27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运行事务管理 2711.87 万元，执法办案 6.13 万元，特别业务 17.16 万元，其他公安支出 3056.1 万元，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 万元。目标基本完成，目标完成率 98%以上。

(六) 当年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原因及改进措施

阎良分局 2021 年绩效管理目标应该再细化，更应该有操作性。以后要严格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西安市市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市财发[2016]78 号）要求，细化分解各类指标。

三、本年度部门决算等财务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阎良分局在区政府及区财政局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法规，严格按照各项财务规则，做好本单位的账务，并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在决算工作方面，能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规要求，认真学习《2021 年度

西安部门决算培训资料》、遵循编报要求，按时按质做好组织、编报、审核工作以及上报公开工作。